

中国美业港科创中心2#楼星悦汇招商运营委托服务招标公告（二次）
（招标编号：YZZYDL-20240716001号）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扬州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美业港科创中心2#楼星悦汇招商运营委托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900万元，招标人为扬州市杭高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楼星悦汇项目实际合规可运营全部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屋面、户内中庭、户外广场等，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美业港科创中心2#楼星悦汇招商运营委托服务（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国美业港科创中心2#楼星悦汇招商运营委托服务（二次）：

1、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2024年9月--2024年11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6. 投标人近三个月（2024年9月--2024年11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投标人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2、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20 00:00到2024-11-25 17:30

获取方式：如供应商确定参加投标，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格式自拟），在规定时间内持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及《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原件至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0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0 15:00

开标地点：扬州市润扬北路19号二楼（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七、其他

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扬州市杭高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 中国美业港科创中心2#楼星悦汇招商运营委托服务 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ZZYDL-20240716001号

2、项目名称：中国美业港科创中心2#楼星悦汇招商运营委托服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最低限价：900万元（中标供应商确保招标人获得的保底收益），最后报价低于最低限价的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5、采购需求：2#楼星悦汇项目实际合规可运营全部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屋面、户内中庭、户外广场等，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本合同期限为10年，服务期限以双方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10年，履约保证金20万元（合同期结束后无息退还，如合同因乙方原因中途终止，保证金不退），本合同生效期限内，根据合同期内工作情况进行运营考核，如连续2年乙方未能完成运营考核指标，则甲方可无条件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用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2024年9月--2024年11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6. 投标人近三个月（2024年9月--2024年11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投标人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2、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1月19日至2024年11月25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址：扬州市润扬北路19号二楼（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代理部）

3、方式：如供应商确定参加投标，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格式自拟)，在规定时间内持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及《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原件至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

4、售价：资料费300元，售后不退

本次招标公告在扬州生态科技新城管委会网站和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管理委员会网站”和“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开始时间：2024年12月10日14:30（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0日15：00（北京时间）

3、地点：扬州市润扬北路19号二楼（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12月10日15：00（北京时间）

2、地点：扬州市润扬北路19号二楼（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采购人不统一组织，有需要的供应商自行现场勘察，请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与联系人预约

7.2本次投标文件制作纸质份数要求

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一般应为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7.3本投标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7.4潜在供应商对投标文件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扬州市杭高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九龙路60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市润扬北路19号

联系方式：0514-8711677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田林

电话：0514-8711677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扬州市杭高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润扬北路19号

联 系 人： 陈田林

电 话： 0514-87116778

电 子 邮 件： 41744489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田林（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